

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臨時校務會議

人員代表：_____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二早上 08:00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校長室

案由：修訂「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等學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」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10 年 9 月 30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00115198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修正對照表（附件 1）及修正後修文（附件 2）。
- 三、本案經 110 年 11 月 03 日行政主管會議通過，提請本次臨時校務會議審議，俟通過決議後，函報國教署備查。

決議：